

结缘北麂灯塔

郑明豹 文/图



去年夏天,十几位死党相约北麂度假,住立公村的鹿岛酒店,一家有渔家风格的民宿。民宿位于灯塔山下,抬头便看见红色的灯塔建筑。

今年三月初,瑞安摄影家吴小淮、姜夏笙夫妇邀请长春的以南君去北麂拍风光,也邀请了我们夫妇一同前往。吴老师对北麂岛有着特殊的情感,他对北麂岛很熟悉,不到两三个小时,带我们把北麂岛转了个遍。

第二天凌晨,我带上以南君等四人前往灯塔拍日出,吴老师没去。到达北麂最高点灯塔,云雾缭绕,风带着潮湿钻进领口,刺骨的冷。我们在灯塔围墙外冻了一个小时,灯塔内也有人看日出,好羡慕,好想进灯塔躲一下刺骨的寒风。等到天亮了,浓云密布,什么也没有看到,失兴而归。到了海利村的民宿,吴老师站在三楼阳台上笑着看我们灰溜溜回来,姜夏笙老师说:你个佬头,早知道拍不到日出也不说,让我们白跑一趟。吴老师说:我说了,便扫你们的兴致,今天还是带你们进灯塔看看吧。吴老师和北麂灯塔主任杜忠良是故交,早已约好进灯塔参观。

北麂山灯塔位于主峰仙人山上,是温州海域唯一的大型国际灯塔,1990年12月17日建成投入使用。灯塔为截顶圆锥体,总高度20.5米,海拔总高137米,射程25海里。杜忠良每天重复着开帘开灯、关灯闭帘、写灯塔日记等工作。灯塔远离渔村,生活非常单调,经常缺水,好多灯塔工在这里待几个月,就辞职走了。杜忠良18岁开始在灯塔工作,被评为交通运输部第一届最美海事人,予他的颁奖词是:人们向往守塔的浪漫,但不是谁都能经得住孤独的考验。三十三年,你坚守一个海岛,一座塔楼,一腔热血,从青春到白发。人在灯亮,是你对灯塔最长情的告白。跟杜忠良聊天,知道可以来北麂灯塔做10天的志愿者,迄今为止已经有130多批400多名志愿者。灯塔值守志愿服务活动,被网友称为最浪漫的志愿者活动。志愿者服务内容包括升降国旗、海事旗,开闭灯器、窗帷、灯塔日常设备维

护,做一日三餐,打扫环境卫生等。我当天便提交了申请。回来一周,接到温州航标处电话,问我是否可以在今年的4月1日上岛做灯塔志愿者,我欣然同意。

当天,志愿者一行四人,从瑞安南门口出发,坐了两小时四十分钟的船来到北麂码头,行李被杜主任用黄色车运到灯塔,我们便徒步上山,20分钟就到了。接下来10天,这便是我们临时的家了。安顿下来后,杜主任穿着海事工作服,仪式感满满地带着我们熟悉灯塔的工作环境,了解注意事项等。

除了志愿者的工作外,我还要拍摄灯塔和北麂岛风光。整个北麂岛沉浸在茫茫云雾之中,十几米之外也看不见,没有东西可拍。一查天气,最近一周基本上都是阴雨天气,心情一下子也阴了。静静的夜,寒风呼啸,伴随着海浪拍打着礁石的节拍,无趣到酣然入梦。接下来除了灯塔工作外,就是看着窗外的云雾发呆。偶然露出大海和海岛,便算是让我们欣赏北麂风光了。带着失意和无聊,打开北麂灯塔守望者公众号里的天气预报,眼前一亮,明天便是晴天。迅速推开窗户,仿佛天上的街灯,这是渔火,我们被一排排的渔火包围着,和天上的星星交相辉映。在皎洁的月光下,便是湛蓝的大海。近处密密麻

麻的礁石,海浪拍打着礁石卷起千堆白雪,又顿时消失在礁石之间,海浪声时隐时现。这便是真正的星辰大海,又仿佛贝多芬在演奏大海和星辰的交响曲,令人陶醉,浪漫至极。

夜是那么的漫长,不知道什么时候睡着,醒来已经5点,匆忙穿衣,扛起器材,便直奔二楼阳台而去。东方海面上吐出鱼肚白,天边一朵朵云彩在晨曦中交织着不同的形状,渐渐地染红。那一抹红霞越拉越长,一轮红彤彤的太阳,渐渐从海平面升起,染红了天边,染红了海面。湛蓝的大海上漂浮着一片片揉碎了的金光,洁白的浪花仿佛金镶玉,在海里欢快地跳跃着。渔船在海面上开出一道金光向两边延伸,又像是一颗流星划过夜空。一轮红日如火,一片红霞延伸向远方,还有那红色的灯塔的映衬下。天公像是一位画家,在天边作画,好美的一幅海上日出图,我用相机定格了这美好的画面,陶醉在这美好的画面里。

此后的几天,每当夜幕降临前,我爬上灯塔,拉开窗帷,打开灯器,让它发出一道束灯光,照耀着远处的船只,心中的自豪感油然而生。在我的记忆里,灯塔是一首诗:燃烧自己,照亮了别人,灯塔也是一首歌:你是灯塔,照耀着黎明前的黑暗。

作为一名文字工作者,我既欣喜,欣喜于洗不掉这里的寂寞,的奇思妙想,堪为儿童诗,又很是愧疚,愧疚自己疏于陪伴,让他只得与泥为伴。

那块名为寂寞的污垢,实则是经年累月缺失的时光呀!

自那以后,我便有意识地想要腾出时间来陪他。但无论怎么做,父子间的生疏已然生成,在他眼里,最爱的永远是妈妈,最黏的也是妈妈。特别是妹妹出生后,他为数不多的心眼全都用来和我斗智斗勇,争夺妈妈的侍寝权了。

前几天,为了让妹妹能安心就寝,我便带果果先去我的房间睡。辗转反侧了快一个小时,他依旧迟迟不肯入睡。等到他妈妈推门进来告诉他,妹妹已经睡着,他可以过去跟妈妈和妹妹一起躺着时,他朝我露出了一个狡黠的笑容,悄声说道:运气真好。

我沉默又莞尔,四个字婉转而丰富,文学味十足,比我强得多。对妈妈的依恋,对爸爸的不满,对自己的鼓励,全都蕴含其中了。

早读的修辞

张秀玲

早读是高中生的必修课。

三更灯火五更鸡,正是男儿读书时。早上是记忆最佳时间,必须早读,而且要认真读,我跟学生如是强调。皇子王孙,文人墨客,欲戴王冠必承其重,无人不早读。皇子王孙早读更严苛,据说寅时就在书房早读。祖逊闻鸡起舞和鲁迅课桌的早,都是早读的佳话。

多年前学生们的早读,几乎一成不变,正襟危坐,或齐读,或默读,但读着读着,有人心如飞絮气若游丝,有的潜入庄生晓梦迷蝴蝶。后来便要求他们站着读,且齐读,声音倒是热闹齐整,但不乏有滥竽充数之人。方法总是基于解决困境的,自然也新陈代谢。到高三,需要背诵的知识如人身上毛细血管,密密麻麻错综复杂,而每人知识点的短板也不同,此时考试目标如因近距离而被放大的图像,日益明晰;于是学生提出站着自由朗读,读自己需要背诵的内容。应允后,学生们如机器上颗颗螺丝钉,一起运作,又各自为政。教室大,完全可以实现位置自由,有的对着窗户,有的倚在门边,有的站在走廊,各自大声诵读,同时也保持自己声音压倒附近的声音,以免被别人打断。早读场面虽错落,但有致,也嘈嘈,也切切,很投入,也忘我,让人为之动容,也为之心潮澎湃,充分体现学生早读的修辞的最高价值。

我也喜欢早读,也习惯早读。只是端坐读书,即使入眼,但很难入脑入心,所以卧床倚枕早读成了我的积习。一直以来,由于工作性质的限制,赶早自习是常态,恰逢不用早自习可以独享自己的早读,颇有天赐良机的狂喜。学生早读为了掌握知识,我的早读为了悦己,更为自由。平时偶尔浏览公众号时有个习惯,快速预览,投我所好的文章先收藏,待到自己早读时再细嚼慢咽。那天,闹钟兴趣静默,自然醒后,打开手机,关注的公众号文章佳作积如山,早读时饕餮一番。公众号读完或者没有喜欢文章,随手抽取案头上纸质杂志。

古人说春读经夏读史秋读诸子冬读集,我就没那么讲究,文章投我所好即可。春雨宜读书,冬雨宜饮酒之类,我也不讲究。不管春夏秋冬,只是有雨的那个上午,雨水网住你的情绪,让你死心塌地卧床,安静阅读,不会心有旁骛。冬天旗鼓相当,温暖被窝加之阳光加持,身子在负隅顽抗,舒适感纵容了惰性,早读延

时心安理得。春秋两季另当别论,晴好的时候,窗外姹紫嫣红开遍,良辰美景奈何天,赏心乐事谁家院,即使有时两害相权取其轻,早读也是不可或缺,只是减少早读时间,毕竟大自然也是别样的品读。

一位热心养生的朋友跟我强调,一日三餐必须准时,不管什么时间,她都准时起床,按时吃早餐。但对我来说,卧室早读有甚于早餐,也不亚于晨练,它有钟期相遇之窃喜,渔舟唱晚之舒缓。为此省略早餐或者早中餐合并已是家常便饭。英语里有单词brunch,说明这样习惯的大有人在。刚醒,没有杂念,看书刚好,而卧躺,无须消耗能量,肚子也不闹腾,所以不存在饥饿感。一切都恰到好处,没有违和感。

这样美好早读不常有。主科老师,早自习多,高中早自习又特早。前段时间,大型考试冲刺在即,即便没有早自习,也早起去备课改试卷。长时间疲于奔早,某天重返安心享受自己的早读,失而复得以至喜极而泣,并不虚夸。如果整个上午没有功课,或者小假期,躬逢其盛,那时的早读更有仪式感,便不遗余力地渲染。

点燃一枝香,播放轻音乐,在氤氲香气气温软曲调中欣赏美文。读上个把小时,起床准备极素却营养齐全的早餐,然后去阳台浇花,把盛开的花儿摆放在窗口极目之处。在曼妙舒缓的轻音乐中,一边焚香清坐看黄花,一边细嚼慢咽享受早餐,尽量拉长每个节奏,把早餐吃足一个小时。偶尔弹会儿琴,继续看文章。早读、浇花、焚香、弹琴,四美具,把宋代文人的雅事仿到极致。这样弥足珍贵的早读,时常驻足朋友圈,印证美好。

早读习惯如影随形,即便出外游玩,也不耽误。随着年龄加大,游玩放慢了节奏,以休闲放松为主,早读别有风味。一次,和朋友去民宿放松,在乡村鸡犬相闻中悠悠醒来,拉开窗帘,猛吸几口新鲜空气,继续蜷缩在被窝里早读。朋友悄悄推小门轻唤,该吃早餐了。伸了一个懒腰,披着睡衣,趿拉着拖鞋踱到花香满屋的餐桌前,啜饮几口咖啡。蓦然回首,早读随心所欲,风雅早餐恭候在侧,还有比这更惬意的早读吗,此举只应天上呀!

早读的环境,也许就是早读最高境界的修辞。多年后,我的学生们也会复制这些修辞吗?或许还会有更高级的修辞来更新?

养儿启示录

徐立

原先是想写作 育儿启示录 的,忽然想起 我的老师陈思义先生课上自嘲时讲过的一句话,不是一个好爸爸,而是一个好秘书。于是不免汗颜,自己也未必是个好爸爸,对孩子谈不上多少 育 的功夫,顶多算养。

但无论穷养、富养,归根结底是散养。像是一块海绵,随意抛掷在荒地里,能吸多少水分全靠天意,若挤出油来算运气好,若只是积了些灰尘,那也无可奈何。

我有两块海绵,小女朵朵将9个月,日常负责可爱给我看,尚无太多启示,大儿果果新年6岁,不知不觉已有1米2高,偶有金句妙语,令我觉清新可喜。

总体来说,果果是个淘气的孩子。这一点,我可不算冤枉他。上幼儿园,学期初要制作成长档案的封面,在写个人兴趣一栏时,我随口一问,结果他颇有兴致地回答:爸爸,我的兴趣爱好是蹦蹦跳跳和游戏!

蹦蹦跳跳是淘气的表象,而游戏,则是本质。公然以淘气为志趣,他得庆幸我不是贾政,没有像宝玉抓周时选了胭脂时那样勃然大怒,只是默默把他的兴趣篡改改为篮球、唱歌和画画而已。

不过,我从前读《论语》,看到孔子在谈人生阶段时,以吾十有五而志于学开始,总猜想,那少儿时该如何呢?现在想来,吾儿此言算是代圣人立言,补齐全生命周期了。难怪夫子老说,唯女子与小人之难养也,女儿跟儿子小时候都淘气,可不就难养得很么?

果果的淘气具体表现在:一件衣服,最多干净俩小时。在家化身扫地机器人,以衣代劳,把地板拖得干干净净,已是司空见惯。最令人头疼的,属他独自下楼在小区里玩,回来时就是一身的泥泞,我常担心自己偶尔量出来的高血压就是因此导致的。

有一回,果果照例玩得一身泥回家。他妈妈说,宝宝,腿上都是泥,赶紧去洗个澡。一会儿功夫,人从浴室出来了,他妈妈一看,好气又好笑地说,腿上的你都没洗掉,洗了个寂寞啊,再去洗。

再过一会儿功夫,人又出来了,一脸的委屈巴巴,边哭边说,妈妈,我洗不掉,我洗不掉这里的寂寞。

作为一名文字工作者,我既欣喜,欣喜于洗不掉这里的寂寞,的奇思妙想,堪为儿童诗,又很是愧疚,愧疚自己疏于陪伴,让他只得与泥为伴。

那块名为寂寞的污垢,实则是经年累月缺失的时光呀!

自那以后,我便有意识地想要腾出时间来陪他。但无论怎么做,父子间的生疏已然生成,在他眼里,最爱的永远是妈妈,最黏的也是妈妈。特别是妹妹出生后,他为数不多的心眼全都用来和我斗智斗勇,争夺妈妈的侍寝权了。

前几天,为了让妹妹能安心就寝,我便带果果先去我的房间睡。辗转反侧了快一个小时,他依旧迟迟不肯入睡。等到他妈妈推门进来告诉他,妹妹已经睡着,他可以过去跟妈妈和妹妹一起躺着时,他朝我露出了一个狡黠的笑容,悄声说道:运气真好。

我沉默又莞尔,四个字婉转而丰富,文学味十足,比我强得多。对妈妈的依恋,对爸爸的不满,对自己的鼓励,全都蕴含其中了。

陌客

谢钦巨



清晨,指纹推开木门,一只甲虫相迎,一身灰色,是什么召唤相逢?

昨夜来我办公室做些什么?先测量四壁距离,寻找缝隙,嗅一嗅茶渣、烟缸,屋主气质惊奇,夹子、胶水、名片,事物复杂和兰花、幸福树讨论如何生活,可想念天堂般的山谷,还有阳光和雨水,漫漫夜,翻阅几本书?可听到《变形记》的最后叹息,灵敏触角是否一下子找到我的诗?

诗里也有一只灰色甲虫,正在寻找消失的翅膀,渴望飞翔。

公益广告

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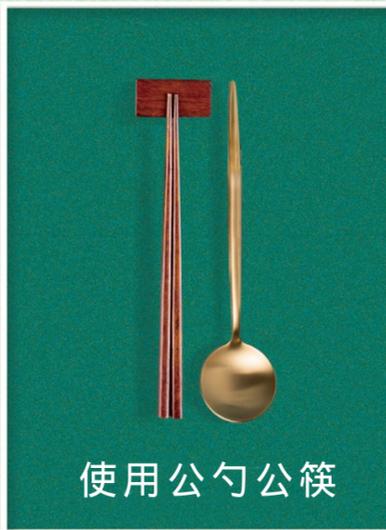
· 讲文明 树新风 ·



市场保洁



不留卫生死角



使用公勺公筷



锻炼身体

瑞安市委宣传部 瑞安市融媒体中心 瑞安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 宣